

##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 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融环境”或“公司”）于2019年4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3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文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公司现对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事项补充说明如下：

#### 一、风险提示：

1、《关于江苏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仅代表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意见，尚需向监管机构报告，后续不排除被监管机构要求进一步整改和调整并触发相关风险的可能。

2、公司对凯迪系应收款项整改结果和证监局责令改正决定书所述内容存在重大差异，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整改报告对凯迪系公司按重新梳理后的应收款项计提坏账结果，对2017年度坏账准备计提影响金额为25,528,051.61元，应调减2017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金额为21,698,843.87元，和江苏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科融环境通过年底突击收回商业承兑汇票的方式冲回年限较长的应收账款，而不计提坏账准备的方式调节利润，累计虚增2017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51,326,120.64元”存在较大差异，不排除监管机构要求公司进一步整改并触发相关风险的可能。

3、公司对蓝天环保相关追溯调整和证监局责令改正决定书所述内容存在重大差异，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整改报告对蓝天环保已完工的工程项目进行结算并结转成本进行调整后，冲回2017年度当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减少2,909,672.54元，调增2017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1,826,602.22元。与江苏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

定》：“科融环境子公司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天环保）未将已完工的工程项目进行结算并结转成本，导致虚增存货 109,554,024.26 元，少结转营业成本 109,554,024.26 元，累计虚增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58,458,427.22 元”存在较大差异，不排除监管机构要求公司进一步整改并触发相关风险的可能。

4、公司对新疆君创相关应收款项的调整和证监局责令改正决定书所述内容存在重大差异，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整改报告对新疆君创自 2016 年度进行了全额计提坏账，调增 2017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490,428.60 元，调减 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3,816,864.31 元，与江苏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科融环境应收新疆君创能源设备有限公司的资金占用款少计提坏账准备 16,639,058.52 元，虚增 2017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4,143,199.74 元”存在较大差异，不排除监管机构要求公司进一步整改并触发相关风险的可能。

5、公司本次整改结果还涉及对公司 2015、2016 年度定期报告的调整，但最终会以会计师审计结果为准，因相关工作尚需一定时间，公司将尽快披露追溯调整后的各期定期报告。

公司因上述补充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具有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江苏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补充更正后)》（公告编号：2019-053）。

特此公告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四日